

证券代码：430501

证券简称：超宇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超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火炬高新区（同翔）产业基地布塘中路9号-1五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3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宿焕超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固定资产》的相关规定：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

年度终了，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。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，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”。

随着公司业务类型和设备类别的增加，公司新的资产类别性质不同于原来资产，原有资产的类别和折旧年限已不能涵盖公司新增资产和业务的需要。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了复核，本着谨慎经营、合理反映资状况，使用折旧年限与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会计估计变更，适当变更固定资产的类别与折旧年限。详见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超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超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 日